

# 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的理论与方法初探

殷文强

惠州市博润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516008

**摘要:** 目前, 随着我国社会不断发展, 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对于各行各业的要求都有所上升。针对水利行业而言, 水土保持措施工作质量会直接关系到人们的正常生活, 对此药对水土保持措施进行严格的管理, 保证水土保持工作, 能够顺利开展, 在保护生态环境方面发挥稳定作用。因此, 本文针对如何维持水土保持措施有效开展工作做出分析, 并对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作出理论分析, 并探索其方法。

**关键词:** 水土保持; 适宜性评价; 理论; 方法

## 引言:

我国社会不断进步, 经济发展日益迅速, 重工业的发展也非常迅猛。在享受经济发展带来的生活便捷同时我国的生态环境也受到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在建设更好的经济社会同时, 我们也要注意对生态环境进行保护, 只有保护生态环境才能获得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sup>[1]</sup>。而水土保持措施就是利用专业的技术手段来对我国水土资源进行合理有效保护, 维持生态平衡不被打破, 降低工业对环境的影响。本文重点探讨了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的相关理论, 以期对相关人士提供借鉴。

## 1 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理论

### 1.1 土地适宜性

土地适宜性是一种比较相对的理念, 往往是与土地的使用功能存在着较为密切的关系。土地适宜性主要是指土地类型和土地用途之间的匹配程度, 也可以理解为一块土地的适宜性是与这块土地的用途有一定关系, 同时这块土地的适宜性也和经济发展有着密切的联系<sup>[2]</sup>。土壤的自然属性与适宜性是水土保持措施中非常重要的保持水土不流失的因素。因此在维持水土保持措施时, 往往需要设计人员考虑多种因素, 不仅要考虑图片的实用性, 同时也要将土壤的属性与其社会经济收益和生态影响等因素进行联系, 对土壤进行综合评估<sup>[3]</sup>。可以说水土保持措施在实施过程中要着重对土壤的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等多种效益进行评估, 充分发挥其土地适宜性。

### 1.2 土地适宜性评价

对于土地适宜性评价来说, 可以从多种角度进行分类, 也可以根据评价的目的对其进行评估。通常来说都会从经济、定性、定量等方面对土地适宜性进行评估。根据不同的依据, 将土地适宜性评估按照不同标准进行

划分, 评估类型也可以根据适宜性评价进行转换。土地适宜性的评价标准是人, 因此主要是根据人类对土地特定的使用用途, 对其进行划分, 也可以理解为土地在某种意义上被人类利用或利用到什么程度, 基于此对土地适宜性进行评估<sup>[4]</sup>。这在某种意义上来讲, 是对土地资源利用的一种评价, 也是对土壤资源利用的一种评价。在实际应用过程中, 不仅要针对土壤自然适宜性进行评价, 同时也要根据改造和修复的土壤对其进行评价。

### 1.3 存在的问题

目前针对水土保持措施及适宜性方面的研究还存在一些困难, 整体来讲对于适宜性研究仍然处于比较薄弱的状态。关于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 当前仍然有一些理论区域有待完善, 另外, 对于水土保持措施评价的但采纳程度尚不完善, 措施保存率仍然有待提升<sup>[5]</sup>, 同时如何优化水土保持措施而言一些配置方面的研究方法还不全面, 以及如何对水土保持措施进行配置优化的模式有待改进, 针对不同的区域根据具体情况来配置不同的水土保持措施方法。另外针对水土保持措施评价标准还存在不完善的方面, 关于自然环境与经济社会的关系也需要对其进行进一步分析和改进。

## 2 现阶段我国水土保持措施的适宜性评价情况分析

现阶段, 针对水土保持措施方面, 我国已经在适宜性评价方面发展的较为成熟, 根据当前开展的具体工作而言, 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对评价方法进行总结: 主要包括模拟分析、比较分析、原因分析这三个方面, 尽管这三种分析模式都在实践中开始运用, 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

### 2.1 缺乏完善的理论

目前, 水土保持措施的适宜性评价工作仍然在理论制度方面有一些欠缺。想要更好的做好水土保持措施,

首先要对其理论制度进行完善,这里主要需要完善的重点是如何选择评价方法以及提升保存率这两个方面。导致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是由于开展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工作过程中缺少对工作理论的认识,同时现阶段仍然没有制定出科学完善的理论体系作为统一标准。

### 2.2 执行性相对较弱

现阶段,我国在进行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工作的时候,相关工作部门在进行实践工作过程中往往缺乏一定的执行性,尽管在工作过程中使用常见的上述三种评价方式,但是往往存在过度注重理论研究,而忽视了实践情况,对实践情况的开展工作不到位,导致评价工作缺乏一定的执行性,对于整体工作的落实性有待提升,同时也导致了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工作的整体执行性较低<sup>[6]</sup>。

### 2.3 预先评价体系并不完善

目前,我国很多地区在进行开展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工作过程中工作质量往往有待提升,导致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有很多种,其中一个非常关键的因素就是适宜性评价工作缺乏全面系统的预先评价体系。对于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工作而言全面合理的预先评价体系在工作建设过程中是非常必要的。但是很多部门在开展预先评价体系工作时并没有将其进行合理规划,导致评价工作开始之后才会对评价体系进行评估,这就不能使预先评价体系工作发挥出其应有的作用。在评价工作正式开始之前,要对工作相关制度进行合理规划,构建合理工作体制。只有这样才能再正式开始工作以后使工作有条不紊的进展。如果没有进行预先评价体系工作,就会导致后期对水土保持措施工作难以顺利进展,耽误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维持。

## 3 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的方法

### 3.1 适宜性评价的目的和原则

开展水土保持措施工作,评估其适宜性是以人的使用体验作为标准,而开展适宜性评价工作不仅仅是为了将水土利用率有所提升,同时也要对现阶段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实时评价<sup>[7]</sup>。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适宜性评价往往需要针对水土保持措施的合理性和系统性进行评估和衡量,通过评估衡量结果,对土壤和周围生态环境进行改善,修复受损土质,保持环境生态稳定性,通过对水土保持措施的工作开展来完善理论基础,同时也为生态保护和预防水土流失工作提供了数据支持。基于土地适宜性的相对性而言,开展适宜性评价工作时要注意遵守一般性原则,优先考虑差异性,并根据针对性

提出因地制宜的解决措施。

### 3.2 适宜性评价的方法

在对水土保持措施进行适宜性评价工作的时候,要从项目整体开始考虑综合角度进行整理,对于需要评价的目标进行明确分析,构建合理完善的评价体系,并从多层次对体系进行实施,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要遵循一般性原则。水土保持工作在建立之前国家要对其制定专业的行业标准作为水土保持工作的评价体系指标,在制定该标准时要充分考虑水土保持工作的经济效益和最终效果根据当地的环境体系来对评价系统进行参考。对于实现水土保持工作而言,将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之间的关系进行平衡是非常必要的,针对平衡过程中需要测量的指标也要进行量化,将其作为评判水土保持效益工作的重要标准。对于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工作而言,不仅仅要对水土保持措施进行局部单一管理,同时,也要从广泛条件上对当地气候条件进行考虑,更全面的将生态效益作为考虑重点。在对土壤指标进行分析考虑是要从长远和短期分别对土壤质量进行监测,全方位的评估生态系统获得的收益。对于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来说,也要对其产量等指标进行调研。一般来说在对经济效益进行调查时,往往会采取抽样的方式进行考量,一些单位也会选择政府统计数据来对其进行数据对比。很多地区在对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进行评价时,也会选择分析法,回归法等各种经济学统计方法对效益产值进行评估。

### 3.3 水土保持措施的采纳程度

通过了针对水土保持措施分析采纳程度,根据采纳程度来对水土保持措施效益和成本之间的关系进行分析,对于水土保持措施而言,评估成本效益之间的关系是评估采纳程度的重要因素。根据不同地点的差异性可以选择合适的采纳措施,不同的水土保持率所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效果也有所差异,因此可以选择最适合该地情况的水土保持措施评估其采纳程度。另外,对于水土而言,做好水土保持措施,可以有效地延长土壤使用年限,这对于长久发展水土保持措施是非常有利的。

### 3.4 水土保持措施的优化配置

目前,对于水土保持措施的适宜性评价而言,具有创新性的研究方向是加强水土保持措施的优化配置,对于土壤资源利用而言,如何判定其合理性以及避免水土流失现象的发生,是对于当地生态环境的重要保护影响。因此水土保持措施往往会采取综合治理的方式,对当地的水土流失状况进行整治。

#### 4 结语

总而言之, 我们通过对于水土保持措施的适宜评价方法进行分析, 可以发现, 根据具体情况对水土流失问题进行探讨, 结合当地的经济状况, 以及人文文化等多种因素可以在更为全面的对水土保持措施评价标准进行选择。在完成水土保持措施评价工作的同时, 也要注意选择更为合适的评价方式同时要注意对评价方式进行不断优化, 尊重客观因素, 选择更为合适的方式, 对其适宜性进行评价。

#### 参考文献:

- [1]钟元标. 广东某小流域水土保持工程技术适宜性分析[J]. 四川水利, 2021, 42(1): 120-121, 145.  
[2]付默菡. 锦州市东出口公路新建工程水土保持措施

评价[J]. 黑龙江水利科技, 2021, 49(5): 191-193, 199.

[3]赵晓翠, 王继军, 乔梅, 等. 县南沟流域水土保持技术适宜性评估[J]. 水土保持研究, 2020, 27(2): 350-356.

[4]郑克云. 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的理论与方法初探[J]. 房地产导刊, 2020(9): 226.

[5]张晓光. 朝阳县下洼小流域水土保持措施空间配置研究[J]. 黑龙江水利科技, 2020, 48(7): 143-146.

[6]唐有臻. 生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措施配置适宜性评价——以房地产项目为例[J]. 黑龙江水利科技, 2019, 47(1): 194-197.

[7]黄沛清. 水土保持措施适宜性评价的理论与方法初探[J]. 建筑工程技术与设计, 2019(20): 4852.